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负责城镇环境治理、设施升级、功能修补、生态修复，以及城镇设计、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保护性建筑改造利用，协助区住建部门做好物业服务管理、维修基金申报验收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内设科室2个，包括综合股财务室。

编制人数共计12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2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共计12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2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12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人，遗属人数0人。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 603002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171.63	0.00	171.63	171.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3002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71.63	157.63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7	15.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7	15.3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1	14.9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47	0.4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	6.8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6.11	122.11	14.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11	122.11	14.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11	122.11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0.00	1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8	11.1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8	11.1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8	11.18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17	2.17	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17	2.17	0.00
23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2.17	2.17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3002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71.63	157.63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7	15.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7	15.3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1	14.9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47	0.4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	6.8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6.11	122.11	14.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11	122.11	14.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11	122.11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0.00	1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8	11.1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8	11.1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8	11.18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17	2.17	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17	2.17	0.00
23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2.17	2.17	0.00



填报单位:603002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	2026年基本支出		
		合计 1	人员经费 2	公用经费 3
	合计	157.63	148.99	8.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80	147.8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5.73	45.7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33	32.33	0.00
30103	奖金	13.02	13.02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29	7.2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12	15.1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1	14.9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0	6.8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8	11.1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6	0.9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4	0.00	8.64
30201	办公费	8.44	0.00	8.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00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	1.19	0.00
30302	退休费	1.07	1.07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0.12	0.00



预算单位: 503002 承德县双桥江区域镇发展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用车(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0.20	0.00	0.00	0.00	0.20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603002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603002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环境整治和城市功能品质提升_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经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3-景德镇市昌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4.00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完成修缮、培训维护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工作餐及其他费用	≤3万元
		宣传资料	≤1万元
		修缮设施	≤4万元
		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咨询费用	≤4万元
		培训场地费	≤1.6万元
		培训授课费	≤0.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8次
		宣传册数量	≥4000册
		修缮设施个数	≥15个
	质量指标	培训知识知晓率	≥97%
		知识宣传覆盖率	≥95%
		基础设施修缮验收合格率	≥97%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100%
		基础设施修缮合同范围	≥30天
		宣传册发放时效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市民对历史街区保护意识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171.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5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171.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71.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5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171.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7.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5 万元；项目支出 14.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6.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89 万元；转移性支出 2.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7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47.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7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2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71.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8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6.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18 万元，转移性支出 2.17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7.63 万元，项目支出 14.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47.8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4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5.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总额0.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保有数0辆。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 城乡环境整治和城市功能品质提升_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以更贴近群众居住功能为主,指在通过环境综合整治、硬件提档升级及后期长效管理,基本达到居住舒适、配套齐备、管护有效、环境美化的依据目标,修缮、培训维护等设施建设。

2) 立项依据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江西省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三年行动方案》(赣办字[2018]35号)

3) 实施主体

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修缮、培训维护等设施建设。

5) 实施周期 2026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14 万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景德镇市昌江区城镇发展服务中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0.2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单位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单位实际，参照《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